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

主辦

「梁植偉盃」小學五人足球邀請賽

【比賽章則】

宗旨：藉着是次足球邀請賽，給予同學們一個切磋球技的機會。

日期：二零一六年三月五日（星期六）

後備日期：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二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：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（詳細比賽時間容後公佈）

地點：本校籃球場

組別：男子組。（名額最多九隊，先到先得，額滿即止。）

報名方法：由即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（星期一）填妥報名表格，傳真(24552060)至本校校務處轉給蘇健忠老師。

資格：凡本年度就讀所屬小學，出生年份介乎2002至2006之同學皆可參加。

報到：參賽同學請於各場比賽開始前30分鐘，帶同手冊或學界運動員證，到司令台報到並填寫紀錄表。

裁判：由本校老師或同學負責，各參賽者必須服從判決。

獎項：各組設冠、亞、季及優異獎，各獲獎座及獎牌。

費用：全免。

惡劣天氣安排：如於比賽當天上午七時或以前，教育局發出停課宣佈，比賽將延期進行，留意本校網頁「<http://www.blcwc.edu.hk>」發放之最新資料。

附註：所有章則之內容，本校有權按實際情況作出修訂。



【賽制】

1. 如參賽隊伍五隊或以下，以單循環制進行比賽。
2. 如參賽隊伍六隊或以上，初賽採分組單循環制，決賽以單淘汰制。
3. 比賽分上、下半場，各十二分鐘，中場休息一分鐘。
4. 法定時間賽和無加時，各項賽事處理方法如下：
 - A. 循環賽勝方得3分，賽和1分。負方0分。
 - B. 淘汰賽賽和則立即互射定點球，以「突然死亡」分勝負。
5. 分組賽事中，如兩支球隊積分相同，則根據下列優先次序排名：
 - A. 賽事之得失球
 - B. 賽事之得球
 - C. 兩隊之對賽成績

【五人足球比賽通則】

1. 比賽將採用4號室內足球(StarFB524)
2. 比賽為五人賽(其中一人為守門員)，最多註冊十名球員。比賽中途如要更換球員，必須在「死球」情況下知會裁判方可進行。
3. 替換球員次數不限，已被換出之球員可於同一場比賽中再次換入比賽。
4. 不設越位。
5. 守門員不得用手接回傳球
6. 於球賽開始前，若有一方球員人數不足5人，該隊將被當作棄權論，判對方勝2:0。
7. 如球員於一場比賽中被罰紅牌，或於全日賽事中累積兩面黃牌，該球員須於下一場比賽中停賽。
8. 球員須穿著劃一球衣，球衣胸前背後須有明顯之號碼。
9. 所有球員必須穿著合適之平底鞋作賽。
10. 不可配帶眼鏡
11. 裁判員決定為最終決定，任何球隊皆不得上訴。

